

中国人民银行庆阳市中心支行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坚持抓基础，建机制，持续推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提质见效。一是不断健全完善政务公开工作机制。根据人员变动情况，及时调整了庆阳市中支和各县支行政务公开领导小组，吸收优秀青年职工进组，优化了小组成员构成，细化了领导小组和办公室工作职责和标准，构建了链条完整、责任明确的组织领导体系，进一步靠实了“一把手挂帅、副职具体抓，责任到科室，落实到人头”的工作责任机制。二是深入推进各项工作有序开展。坚持早行动、求实效，在兰州中支办公室的指导下，指导市县行高效完成了2021年政务公开年度报告，并在市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开，接受社会公众的监督和评价。三是持续加强规范性文件公开管理。聘请有资质的优秀律师作为长期法律顾问，建立市县行两级法律顾问与法律事务部门“双审核”工作机制，认真做好规范性文件和各项法律文书的审核、登记备案工作，及时准确对现场执法检查意见书、行政处罚意见告知书、行政处罚决定书等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审核意见。严格按照规范文件起草程序，指导、协调和组织实施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有效保

证了规范性文件在公布之日起 30 日内，由法律事务部门向上级备案，做到了规范性文件制定内容符合实际，程序符合要求。2021 年，庆阳市中支未新起草规范性文件，存量规范性文件为 6 份，全年无新增规范性文件。**四是认真分类，严格管理。**按照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标准，对各项应公开事项进行清理分类，制作了政务公开管理清单，明确了公开方式、责任部门和责任人员，定期督查通报，确保应公开事项及时公开。**五是搭建平台，满足政务公开需要。**先后建立了季度经济金融形势分析例会、行长办公会议事规则、行领导接待日制度、人行庆阳中支网站等，对不同公开事项以相应的方式进行公开，满足了各方面社会公众的知情权。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按照依规定公开清单所列内容，根据应知晓内容范围，分别采取相应方式予以公开。**一是**通过政府门户网站对政务公开年度报告、纪念币发行公告以及人民银行庆阳市中支主要职责、行领导基本情况、内设部门、下辖机构、庆阳市中心支行的政务公开办事机构名称、办公地址、时间以及电话、传真、电子邮箱和联系方式等应向社会公众进行公开的信息进行了主动公开。**二是**对企业账户开立等依法实施的行政许可的事项、程序、条件、期限和受理部门等，通过市县级政府政务服务网站进行了公开。**三是**对个人征信查询收费情况，严格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进一步降低中国人民银行征信中心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要求，在庆阳市全辖

20 台个人征信查询自助机布放点进行了公示。**四是**对庆阳市中支及所辖县支行涉及的政府采购项目信息，包括政府采购意向、采购项目公告、采购文件、采购项目预算金额和采购结果，均通过政府采购网、甘肃经济信息网进行了公示。**五是**通过银行业金融机构工作会、金融联席会、金融形势分析会、各专业工作会等，向各金融机构及有关单位、企业、社会公众公开应当公开的货币政策、金融稳定、金融监管及金融服务等方面信息。此外，不定期向市委市政府主要领导及金融办、银保监局以专报件的形式报告、通报全市金融风险情况，2021 年以来，还向各县区政府定期发送金融风险化解工作建议的函。**六是**市县行充分利用“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日”“5.15 打击经济犯罪宣传日”“普及金融知识，守住‘钱袋子’主题宣传月”“6.14 征信日”等一系列主要宣传时点，借助报刊、媒体、微信公众号等渠道，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宣传活动 300 多场次，向社会公众宣传金融知识和基层人民银行职能作用。**七是**通过《金融时报》《陇东报》等官方媒体和“央行甘肃”“新丝路青融”微信公众号等上级行新媒体平台，全方位、多角度向社会公开工作成效、经验和做法。**八是**积极配合市政府做好“12345”市长热线金融消费者有关金融政策知识咨询，均在第一时间进行了答复，并安排人员保质保量完成了庆阳市政府“12345”平台金融知识库的内容更新工作。**九是**主动公开行政处罚事项。对 2021 年综合执法检查中涉及的合水县金城村镇银行及其分支机构作

出行政处罚，分别发出行政处罚决定书2份；对辖内1家存在拒收人民币行为企业实施行政处罚，发出处罚决定书1份。对实施的行政处罚在省行子网站、中支政务大厅电子显示屏进行了公示。十是通过“中国人民银行12363”咨询投诉平台、政务值班电话以及市政府的“行风政风热线”受理群众业务咨询、政策法规疑问，保护金融消费者的合法权益，全年共计受理上级行转办“12363”热线金融消费者投诉案件2起，目前均已成功办结。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1	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693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2		
行政强制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	---	---	---	---	---	---	---	---	---	---	---	---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1年，庆阳市中支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虽然取得了一些成绩，但仍存在以下几个方面问题：一是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还有待进一步加强。个别支行、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视程度不够，没有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重点工作范畴，持续跟踪进展情况。大多数支行、部门政务公开岗位人员身兼数职，头绪相对较多、业务相对繁忙，对政务公开制度规定学习的不全面、不深入，导致在工作中不能完全投入、相对比较被动。二是政务公开的时效性还有待进一步提升。个别支行和部门对政务公开的内容缺乏足够的敏感性，对应该公开的内容没有第一时间进行公开，一定程度上影响了政务公开工作的效果。三是公开的渠道还有待进一步拓宽。受经费紧张等因素制约，近两年，在陇东报、庆阳市电视台公开的信息相对较少。同时，因庆阳市政府网站对中省驻庆单位的信息公开要求尤为严格，所以在该网站公开的信息也相对较少。

以上问题的存在，既有客观原因，也有主观原因，但更多是主观原因，主要是相关部门和县支行负责人思想认识不到位，对政务公开工作在工作安排、人员配备、任务落实和督促检查等环节力度不大。加之经办人员工作责任心不强，精细化水平不高，导致问题在个别支行、部门存在。针对以

上问题，我们将在 2022 年组织各县支行、各部门对政务公开有关制度规定、上级行及地方政府有关工作要求进行系统学习，通过学习进一步提高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思想认识和业务能力，提升全辖政务公开工作水平与质量。同时将充分发挥办公室督查督办作用，及时督促各部门不断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对不及时公开的将按照工作差错做出处理，持续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程度，实现阳光办公、透明履职。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